

桃園市政府青年事務局 函

地址：320029桃園市中壢區環北路390號
承辦人：科員 陳悅甄
電話：
電子信箱：10048805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永豐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11日
發文字號：桃青職字第114000264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 (380420000A_1140002640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局更正安東青創基地聯絡資訊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局前以桃青職字第1140002360號函(附件1)邀請貴校至安東青創基地參訪(諒達)，惟說明段資訊誤繕，特以本函更正安東青創基地聯絡電話為03-3355530 陳先生。
- 二、對於造成貴校不便，謹致上最誠摯的歉意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各大專院校、本市各市立國中(含完全中學國中部)(桃園市立永豐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觀音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新屋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羅浮高級中等學校除外)、本市各市立國小(桃園市立楊光國民中小學、桃園市立迴龍國民中小學、桃園市立仁美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文青國民中小學除外)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